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血液與腫瘤內科部 專科醫師訓練計劃
(混合血液/腫瘤，為期三年之訓練計劃)

適用對象	血液與腫瘤內科部專研醫師。
訂頒部門(維護人)	血液與腫瘤內科部(褚乃銘 /1686)。
共同研擬之部門	無。
修正及檢視部門	血液與腫瘤內科部、醫學教育室。
檢視與修訂日期	2019.07(第10次修訂)。

訓練計劃主持人： 褚乃銘 醫師

指導醫師名單

1. 解剖病理學： 李明媛 醫師
2. 放射腫瘤學： 蔡玉真 醫師
3. 血 庫 學： 李明媛 醫師
4. 放射診斷學： 林寬仁 醫師
5. 臨床訓練： 褚乃銘 醫師
譚傳德 醫師
鍾奇峰 醫師
陳新炫 醫師
吳茂青 醫師
邱倫瑋 醫師

訓練宗旨：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後簡稱本院)經衛生署評鑑為癌症專科教學醫院。本院之血液/腫瘤專科醫師訓練計劃的目標是在培養對血液及腫瘤學有興趣之內科專科醫師，給予完整的臨床及基礎研究之訓練，使之成為優秀的臨床血液/腫瘤醫師，並為其奠定從事學術研究之基礎。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血液與腫瘤內科部 專科醫師訓練計劃

(混合血液/腫瘤，為期三年之訓練計劃)

臨床訓練之內容，包含血液/腫瘤學之各主要部門；基礎研究之訓練則視受訓者之個別興趣及需要，而做不同的安排。

本院治療各種癌症，受訓者可接觸不同的師資、病人群、訓練方法及訓練者的理念，學習血液與腫瘤內科各種癌症分期及治療之選擇與執行，包括病史詢問、理學檢查及其他內科疾病之評估，強化全方位病人之照顧，培訓為優秀的血液腫瘤科醫師。基礎研究方面，本院除了已建立實驗室外，亦可視個人興趣安排至其他醫院進行訓練。

本院之專科醫師訓練計劃，基本上為混合血液/腫瘤、為期三年之計劃，但因應個別之需要，訓練期間可為兩年至四年。為期兩年之計劃為單獨之內科腫瘤專科醫師訓練，在訓練開始時就加以確定，以符合學會之要求。

訓練內容：

一、腫瘤內科專科醫師訓練【為期兩年】

1. 腫瘤內科臨床病人之照顧

(1) 門診及住院病人

至所跟隨的主治醫師門診，學習先看初診病人，與主治醫師報告及討論，完成 initial note. 主治醫師可從複診病人中，挑選有教學意義的病人，讓學員研讀、共同看病人。照顧主治醫師之住院病人，每日 working rounds.

(2) 門診治療室臨床操作

參與輪值門診 special procedure 及 bone marrow 與脊髓內化療藥物給予。除了延續強化內科住院醫師訓練基本各種抽吸、導流胸腹水及 lumbar puncture 等技能，並在主治醫師教導下，學習 bone marrow、intrathecal or ommaya chemotherapy，確定可獨立執行後，參與輪值。

a. Special Procedure：

- 於本院完成住院醫師訓練者，於接受專科醫師訓練第一個月第一週即可參與輪值。
- 在外院完成住院醫師訓練者，於本院接受專科醫師訓練第一個月的第一週先由主治醫師指導，熟悉本院操作模式，於第二週開始參與輪值。

b. Bone Marrow or ommaya chemotherapy：

接受專科醫師訓練第一個月先由主治醫師指導學習，於第二個月開始參與輪值。

(3) 病房會診

負責血腫部病房第一線會診。收到病房會診需求時，先評估病人情況，與當值的第二線會診主治醫師討論，轉給適合的血腫部主治醫師。

在外院完成住院醫師訓練者，於本院接受專科醫師訓練滿六個月，有血液腫瘤學基礎後，於第七個月開始負責病房第一線會診輪值。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血液與腫瘤內科部 專科醫師訓練計劃
(混合血液/腫瘤，為期三年之訓練計劃)

- (4) 病房值班
每個月值 6 班(4 個平日及 2 個假日)。
在外院完成住院醫師訓練者，於本院接受專科醫師訓練第一個月值班數減半(前兩週先適應本院醫療照顧模式，於月中之後開始值班)。
2. 行政工作：行政總醫師，並協調每個月內科系住院醫師/PGY/fellow 的排班工作。
3. 參與晨會、院會、團隊會議、部門會議及 journal reading：
- (1) 參加每週一及週三的全院晨會，每個月一次的院會。
- (2) 參加當月跟隨之指導老師參與的團隊會議，了解團隊運作與討論之情形，學習如何照顧病人。如有適當病例，與指導老師討論並負責提報。(依學會規定，腫專甄試時，需檢附參加腫瘤團隊的證明，要有簽到證明及團隊召集人簽)。
- (3) 參加週五上午「一般醫學學習營」以及週四上午「一般內科部臨床治療常見問題演講與討論課程」，以延續一般內科之訓練為基礎，運用血液與腫瘤內科專科醫師之訓練，加強照顧血液與腫瘤內科病人之能力。
- (4) 文獻閱讀、病例研究與專案報告
定期閱讀文獻、綜合病例研究，每個月於部內會議進行專題報告。依學會要求，受訓兩年內必須要有至少一篇論文投稿。
4. 進入訓練第二年時，排入放射腫瘤學、病理學及血液學訓練：
- (1) 放射腫瘤學訓練：約為期一個月。學習放射治療的基礎物理學、定位方式、治療計劃、了解副作用及處置，協助照顧放射治療病人。
- (2) 病理學訓練：約為期一個月。除了在日常臨床照顧血液與腫瘤內科病人進行病理訓練，也至病理檢驗部由病理醫師親自指導判讀病理切片或細胞抹片，學習確立診斷、建立基本病理診斷的能力，使病理及臨床概念與邏輯得以連貫，並藉由實際操作細胞抽取、染色，學習細針穿刺細胞學判讀與診斷。
- (3) 血液學訓練：約為期一個月。除了於日常臨床照顧血液與腫瘤內科病人進行血液學訓練，亦至病理檢驗部由病理醫師親自指導週邊血液及骨髓抹片的染色(特殊染色)、判讀、血液凝固檢查之操作以及血庫作業，亦需學習血漿及血球分離機的使用(cytophapheresis 及 plasmapheresis)，與血液科主治醫師或病理醫師一起看特殊的血液抹片及骨髓抹片或血液病理之切片。

二、血液/腫瘤合併訓練【為期三年】

第一年：與腫瘤內科訓練相同。

第二年：主要為血液與腫瘤內科臨床訓練與基礎及實驗室訓練。與腫瘤內科訓練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血液與腫瘤內科部 專科醫師訓練計劃
 (混合血液/腫瘤，為期三年之訓練計劃)

學程相同，安排基礎及實驗室訓練。

第三年：著重血液與腫瘤內科臨床訓練，鼓勵專攻部分細分科的血液腫瘤疾病之研究，並分擔部份臨床教學工作。第三年中，應完成前一年基礎研究未完之工作及臨床之研究，並完成至少一篇論文投稿，以符合專科醫師訓練之要求。

專科醫師訓練排程圖表：

● 單獨腫瘤內科專科訓練課程(臨床、基礎及實驗室訓練，共計二年)

基礎及實驗室訓練		臨床訓練	研究
病理學	1.0~2.0	病房、門診、會診 (固態腫瘤)	
放射治療	1.0~2.0		
基礎腫瘤學	1.0~2.0		
血庫學	2.0~4.0		
血液學			
其他	1.0~2.0		
總 計	6~12 月	12 月	0~6 月

● 血液/腫瘤合併訓練 (共計三年)

基礎及實驗室訓練		臨床訓練	研究
病理學	1.0~2.0	病房、門診、會診 (血液腫瘤及固態腫瘤)	
放射治療	1.0~2.0		
基礎腫瘤學	1.0~2.0		
血庫學	2.0~4.0		
血液學			
其他	1.0~2.0		
總 計	6~12 月	24 月	0~6 月

● 單獨血液專科訓練課程(二年)

基礎及實驗室訓練		臨床訓練	研究
病理學	1.5~2.0	病房、門診、會診 (血液病)	
放射治療	1.5~2.0		
血液凝固學	1.5~2.0		
血庫學	1.5~2.0		
血液學	2.0~3.0		
其他	0.0~1.0		
總 計	8~12 月	12 月	0~4 月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血液與腫瘤內科部 專科醫師訓練計劃
(混合血液/腫瘤，為期三年之訓練計劃)

※ 依據中華民國血液病學會規範，需接受以下訓練：

一、血液及骨髓檢查：

- (1) 骨髓穿刺及切片：每週至少 2 例，全部訓練期至少 100 例。
- (2) 骨髓抹片判讀：每週一次，全部訓練期至少 25 次，判讀發報告至少 50 例(以欲考血專者，每年有三個月在血液病團隊，二年專科醫師訓練有六個月以上在血液病團隊計)。

二、血液凝固學：訓練期限 0.5 個月(院內或院外)。

三、血庫及血液病理：訓練期限 0.5 個月。

四、填寫學習病例或讀書報告(參附件二)。

◆ 接受單獨血液專科訓練課程者，欲再申請腫瘤內科專科時，應再補一年。

基礎及實驗室訓練		臨床訓練	研究
病理學	1.0~1.5	病房	
放射治療	1.0~1.5	門診(固態腫瘤)	
基礎腫瘤學	1.0~2.0	會診	
總計	3~5 月	6~9 月	0~3 月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血液與腫瘤內科部 專科醫師訓練計劃
 (混合血液/腫瘤，為期三年之訓練計劃)

附件一

※ 受訓醫師在執行各項 procedure 時，務必填寫「學習病歷紀錄表」(如下表)，必須在指導醫師旁見習及指導下，累計滿五位病例後，方能獨立執行 procedure，每年訓練期結束前，至少需累計十例親自執行之病例。

病歷號碼 (請確實填寫)	疾病名稱	執行項目	日期	見習	親自照護	指導老師
				✓		
				✓		
				✓		
				✓		
				✓		
					✓	
					✓	
					✓	
					✓	
					✓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血液與腫瘤內科部 專科醫師訓練計劃
 (混合血液/腫瘤，為期三年之訓練計劃)

附件二

血液專科訓練課程依照血液病學會規定，受訓期間必須接受以下訓練：

一、血液及骨髓檢查：

1. 骨髓穿刺及切片：每週至少 2 例，全部訓練期至少 100 例。
2. 骨髓抹片判讀：每週一次，全部訓練期至少 25 次，判讀發報告至少 50 例(以欲考血專者，每年有三個月在血液病團隊，二年專科醫師訓練有六個月以上在血液病團隊計)。

二、血液凝固學：訓練期限 0.5 個月(院內或院外)。

三、血庫及血液病理：訓練期限 0.5 個月。

四、填寫學習病例或讀書報告(如下表)：

月份	第一年			第二年			論文或研究
	基礎訓練 Lab.(月數)	血液門診 及會診	有關血液 討論會	臨床訓練	血液門診 及會診	學術討論會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血液與腫瘤內科部 專科醫師訓練計劃
(混合血液/腫瘤，為期三年之訓練計劃)

- 第 01 次檢視及修正日期：2002 年 09 月
- 第 02 次檢視及修正日期：2006 年 09 月
- 第 03 次檢視及修正日期：2009 年 10 月
- 第 04 次檢視及修正日期：2010 年 05 月
- 第 05 次檢視及修正日期：2011 年 06 月
- 第 06 次檢視及修正日期：2013 年 12 月
- 第 07 次檢視及修正日期：2015 年 02 月
- 第 08 次檢視及修正日期：2019 年 01 月
- 第 09 次檢視及修正日期：2019 年 06 月
- 第 10 次檢視及修正日期：2019 年 07 月